

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预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说明会类型

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已于2025年10月30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>）披露了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123）。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三季度经营业绩的具体情况，公司定于2025年11月14日（星期五）15:00-16:00 在“价值在线”（www.ir-online.cn）举办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，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，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。

二、说明会召开的时间、地点

（一）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1月14日（星期五）15:00-16:00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地点

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，投资者可登录价值在线（[https://www.ir-online.cn/](http://www.ir-online.cn/)）参与本次季度报告业绩说明会。

三、参加人员

公司董事长：刘健先生

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：沈建波先生

保荐代表人：郑立人先生

四、投资者参加方式

本次说明会采用网络方式召开。

为充分尊重投资者，提升交流的针对性，现就本次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

公开征集问题，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。投资者可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（星期五）15:00-16:00 通过网址 <https://eseb.cn/1t8r1DZHJks>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。投资者可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前进行会前提问，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，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。

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沈建波

电话：0513-89588801

邮箱：lintex@lintexcn.com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12 日